中共永顺县委

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文件

永委乡振领发〔2024〕7号

中共永顺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

关于下达2024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

和乡村振兴(少数民族发展)项目计划的通知

各乡镇、县直相关单位：

根据中央、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有关办法，结合我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工作任务。经研究同意，现将2024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（少数民族发展）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。本次计划共安排项目21个，598万元，其中：产业发展项目18个，475万元，乡村建设行动项目3个，123万元。各责任单位要进一步核实核准建设内容及规模，加快项目建设，确保工程质量，原则上不得变更，如遇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变更的，按相关程序办理。

附件：永顺县2024年度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（少数民族发展）项目计划表

中共永顺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

2024年5月21日

中共永顺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5月21日印发